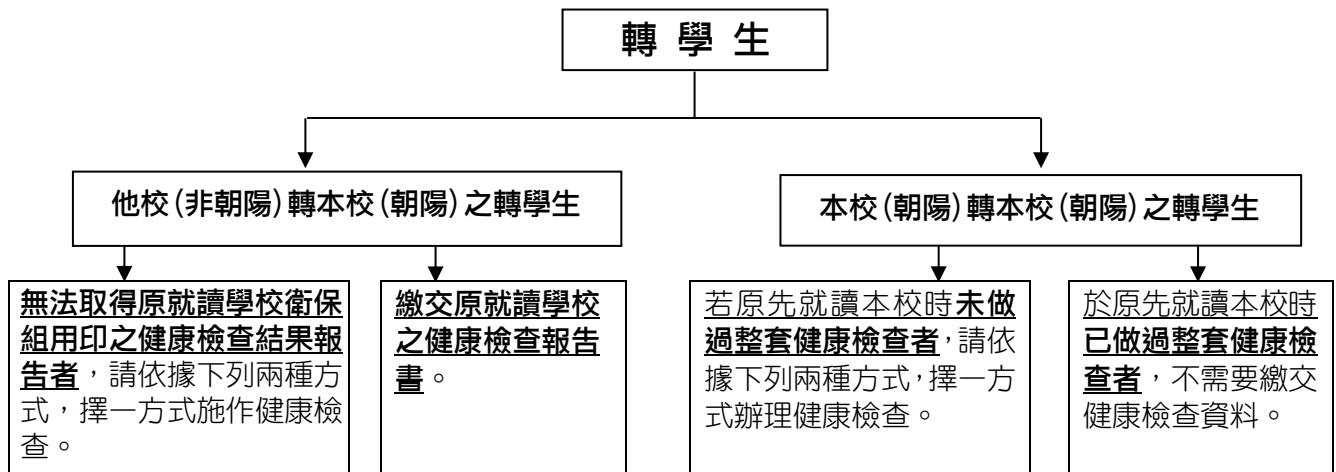


# 入學健康檢查說明



1	2
請至學務處衛生保健組網頁： 下載列印「朝陽科大學生健康資料卡」，依表格上之項目，缺一不可，須為 <b>民國 112 年 9 月 1 日(含)以後至鄰近醫院檢查</b> ，並將健康檢查紀錄表寄回或繳交學務處衛生保健組【註 1】	若您已全符合 2 點事項【註 2】之健康檢查結果報告，請直接交至學務處衛生保健組。

【註 1】：請於交回之「健康檢查結果報告表」空白處註明您轉至本校之資料。例如「學年度(112-2)/身份別(轉學生)/部別(日間、進修部)/學制(四技)/系所(幼保)/班別(二A)/學號/姓名/電話」等資料填寫完成後，繳交或郵寄至「413 臺中市霧峰區吉峰東路 168 號/衛生保健組收」。

【註 2】：若您已全符合下列 2 點事項之健康檢查結果報告，請於**民國 113 年 3 月 29 日(星期五)晚上 8 時前**，交至行政大樓 1 樓學務處衛生保健組：

A、健康檢查日期需為 **112 年 9 月 1 日(含)以後**。

B、健康檢查項目須符合本校「112 學年度學生健康資料卡」規定，項目缺一不可。

【註 3】：學生健康檢查是依據「學校衛生法」、「學生健康檢查實施辦法」及「傳染病防治法」第 62 條之規定辦理；若未完成健康檢查，相關權利、權益損失或形成校園公共安全問題，須自行負責(最嚴重處三年以下有期徒刑、拘役或新臺幣五十萬元以下罰金)，因此請務必依照規定完成學生健康檢查。

\* 若有任何問題，請洽詢學務處衛生保健組，電話：(04)2332-3000 轉 5032-5035。